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网下债券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18 年 2 月 28 日起，华鑫证券担任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 月 8 日——2018 年 3 月 9 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十年债；基金代码：511310；认购代码：51131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及网下债券发售代理机构。投资人可通过华鑫证券办理开户及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2、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688

网址：www.fullgoal.com.cn

二、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查询本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摘要》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 2018 年 1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